

2021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指标编码	2021148001000250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市场监管行政辅助事务)	预算金额 (万元)	465.8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标准	专家评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	预算编制合理和规范性	3	1. 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 得1分; 2.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 得2分;	3
		绩效目标设置	3	1. 按要求设置、审核及批复得1分; 2. 设置同时满足合理性、完整性、规范性, 得2分;	3
		支出完成率、 预算调整情况	10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90%的, 得10分; 80%≤比率<90%的, 得7分; 70%≤比率<80%的, 得4分; 比率<70%的, 得0分。	10
			10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比率≤5%的, 得10分; 5%<比率≤10%的, 得7分; 10%<比率≤15%的, 得4分; 比率>15%的, 得0分。	10
		项目实施 程序合规性、 项目监管	14	1.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 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2分。 2.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2分, 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虚列支出, 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 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 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 3.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2分, 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 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 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 视具体情况扣分。 4.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 得2分; 5.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 得2分; 6.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 得4分;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12
预算使用 效益	60	产出数量	10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90%<比率≤100%的, 得10分; 80%<比率≤90%的, 得8分; 70%<比率≤80%的, 得6分; 60%<比率≤70%的, 得4分; 比率<60%的, 得2分。	8
		产出时效	5	早于项目实施期限内完成得5分; 在项目实施期限内完成得3分; 延期完成得1分	3
		质量达标	15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90%<比率≤100%的, 得15分; 80%<比率≤90%的, 得12分; 70%<比率≤80%的, 得9分; 60%<比率≤70%的, 得6分; 比率<60%的, 得3分。	12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 指标	20	总体完成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比率>100%, 得20分; 比率=100%, 得18分; 90%<比率<100%的, 得15分; 80%<比率≤90%的, 得12分; 70%<比率≤80%的, 得9分; 60%<比率≤70%的, 得6分; 比率<60%的, 得3分。	18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5	项目能持续发挥良好的作用, 后续各项管理是否得到落实, 项目的运营维护费用可以支撑项目运行就得5分, 否则不得分(如无此项考核指标则得满分)。	5
		社会公众和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满意度≥90%得5分; 80%≤满意度<90%得3分; 70%≤满意度<80%得1分; 其他不得分。 (如无此项考核指标则得满分)	5
小计					89

逆向指标	-45	自评工作质量	-10	1.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2.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3.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5	若部门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预决算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注：涉密内容不要求公开相关信息	0
		整改情况	-10	已经完成整改的不扣分，无客观原因未制定措施进行整改或部分整改的，视情节严重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0
			-5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5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部门因此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5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部门因此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5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若部门因此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扣5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逆向指标扣分合计		-3
综合得分					86
等级					良
得分≥90分的为优、80≤等级<90分为良、60分≤等级<80分为中、等级<60分以下为差)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项目年初预算为4,658,546元，实际支出4,658,265.46元，其中包含2022年1月份的续期费用388,200元以及其他各季度进度款，支出率约为99.99%，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为提供档案查询、商标受理、行政辅助事务、视频抽检及核查处置数据处理、非特殊化妆品备案等相关服务，2021年除行政审批辅助工作、商事制度改革辅助工作及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生产许可证证后监督检、及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辅助工作对应的业务量未达预期，其余各项工作均按预期完成，项目绩效表现良好，但项目服务标准和考核评分细则可进一步完善。综上所述，项目总体评价等级为“良”。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一、项目管理。</p> <p>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为提供档案查询、商标受理、行政辅助事务、视频抽检及核查处置数据处理、非特殊化妆品备案等相关服务，所涉及的各项服务事项均为行政工作辅助性质，不涉及行政处罚、行政许可等特殊事项。项目单位于2020年12月经局党组会议决议，与广东汉普人力资源有限公司进行2021年1月1日至1月31日的服务续期，后通过公开招标程序，选定其为2021年的服务供应商，服务期为2021年2月至12月。据服务合同约定，项目采取季度考核制，由项目单位从服务质量标准、服务内容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考核评价。项目管理程序总体较为规范。</p> <p>但就项目单位提供的各季度考核表来看，项目单位对20类不同服务类型，每类各占5分权重，按优、良、中、差等不同等级进行评分，对应的完成情况主要为该季度对应工作量的具体完成数值，未见具体的服务标准或评分细则，项目考核机制仍可进一步完善。</p> <p>二、资金管理。</p> <p>项目年初预算为4,658,546元，实际支出4,658,265.46元，支出率约为99.99%，其中包含2022年1月份的续期费用388,200元以及其他各季度进度款。按合同约定，项目单位于每期结束前支付当期服务费用的95%，余下当期服务费用的5%于每期结束后，按考核结果进行支付，项目资金支付机制较合理，且资金支付请示等过程材料齐全，但未见提供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材料，项目资金管理规范性的佐证力度可进一步提升。</p> <p>三、绩效表现。</p> <p>在产出方面，项目完成了特种机电类设备监管辅助工作、农贸市场野生动物及家禽监管辅助工作、特种承压设备监管辅助工作、广告监管辅助工作、消费者投诉数据统计分析工作等大多数主要工作的预期工作量。但根据《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中山市镇街依申请事项权责清单（2020年版）〉的通知》（中府〔2020〕80号），部分商事登记业务、食品药品经营类业务及特种设备使用登记业务自2021年1月起改为委托镇街实施，导致行政审批辅助工作、商事制度改革辅助工作对应的业务量未达预期，此外，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生产许可证证后监督检查及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辅助工作对应的业务量因工作计划调整未达成预期。</p> <p>在效益方面，项目实施有效维护了中山市的市场经营秩序，确保了对应行政审批事项的审批时限指标不超过东莞、佛山等对标城市，且政府服务大厅各季度窗口考核得分及内部满意度数据良好。项目实施效益较为显著。</p> <p>四、自评工作质量。</p> <p>项目单位及时按要求完成了项目自评工作，但项目佐证材料的全面性仍可进一步提升，如未见项目支出明细账、适用的财务管理制度等。</p>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p>一、项目管理。</p> <p>建议项目单位基于现有的实施经验，全面梳理各类型工作对应的服务规范及质量要求，一方面可作为服务人员日常工作的参考指引，另一方面，也可在此基础上提炼健全服务考核机制，细化服务考核标准及评分细则，并与服务供应商进行书面约定，为项目质量管控提供明确的制度参考。</p> <p>二、资金管理。</p> <p>建议项目单位补充项目适用的财务管理制度文件及支出明细账等，充分佐证项目资金支出的规范性。</p> <p>三、绩效表现。</p> <p>建议项目单位在既往各年各类型业务实际办理量的基础上，结合事权下放等行政辅助工作的变化趋势，进一步提升各项产出指标目标值设定的合理性。同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例行监控中发现指标完成量显著不达预期，应及时与服务供应商协商确定对应调整计划。</p> <p>四、自评工作质量。</p> <p>建议项目单位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培训与学习，进一步提升项目自评材料整理的规范性与全面性。</p>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取消（）。			
评价组：梁永福、徐亚东、陈景云					
机构名称(全称)：广州零后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9月30日					